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clepis Pharma Inc.**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2)

**澄清公告**

本公告乃歌禮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注意到，針對起始於2019年末於湖北省武漢市爆發的新型冠狀病毒(2019-nCoV)肺炎疫情，近日有媒體發表關於本公司的產品利托那韋(Ritonavir)及ASC09復方片(活性成分為ASC09和利托那韋)可用於相關治療領域的報導(「該等報導」)。為免對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產生誤導，本公司謹此作出以下澄清及聲明：

1. 該等報道的結論乃根據中國科學院武漢病毒研究所與軍事醫學科學院毒物研究所聯合研究成果作出，本公司並未參與相關科研過程，亦未提供相關藥物供其研究。
2. 利托那韋(Ritonavir)及ASC09復方片均為本公司尚未獲得上市批文的產品。利托那韋為用於治療HIV-1型感染疾病的抗病毒蛋白酶抑制劑，公司的利托那韋仿製藥上市申請(受理號：CYHS1900609)已於2019年8月22日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接納。ASC09復方片為用於治療HIV-1型感染疾病的兩個抗病毒蛋白酶抑制劑組合，公司的ASC09復方片臨床試驗申請(受理號：CXHL1900443)已於2019年12月30日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接納。
3. 本公司已於2020年1月25日向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及其藥品審評中心申請將利托那韋(Ritonavir)及ASC09復方片納入國家應急通道。本公司在做出該等申請時並不知曉上述中國科學院武漢病毒研究所與軍事醫學科學院毒物研究所聯合研究成果。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暫未收到相關確認。本公司會與相關藥監部門積極配合，並就該等申請的任何進展及時告知公眾。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經就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本公司董事會確認其並無知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須披露的任何內幕消息。

承董事會命  
歌禮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  
吳勁梓

中華人民共和國杭州市  
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吳勁梓博士及何淨島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Ru Rong Ji博士、魏以楨博士、顧炯先生及華林女士。